

一个人和一个时代

风流文传

□耿 立 编著

陶渊明有晚睡早起的习惯。他喜欢夜里读书，尤其喜欢将双足放在妻子肚子上（妻子睡在那头），把枕头垫得高高的，读《山海经》和《周王传》。他曾经说，这是他最大的享受。再嘛，就是饮酒。酒对他来说，几乎是日日不离。离开了酒，他便麻木、痴呆，饮了酒，他便清醒，便有活力。他的好多诗都是作于酒后。

这活化是郭满禄的写照。

郭满禄小谢孔宾13岁，自小才气逼人，有过目不忘之能。高中时，历史书随便你指哪一页、哪一章，他连标点都不错给背诵出来。

他出自农村，自小求学，1962年自菏泽一中考入山东大学中文系。那时的山东大学中文系正是鼎盛时期，当时中文系有“冯陆高萧”，历史系也有“八马同槽”之说。中文系的冯沅君、陆侃如、萧涤非、高亨，都是一级教授，学术泰斗。郭满禄在山东大学五年，在古典文学上浸淫很深，尤其是对老庄和陶渊明，情有独钟。

当时人们传说，郭先生在山东大学求学，一日在剧院观看演出，见台上一女子风情万种，仪态万方，就私下写一纸条，曰：本人小山大。纸条成团掷出，那女子在转回后台的当儿，水袖一甩，纸团纳于掌下矣，这女子后来成为他的爱人。

真实的版本，郭满禄追求夫人八年，夫人在剧团演出，无论演出地点在何处，他必追剧，如后来所谓粉丝。

赵统斌曾把郭满禄概括为“四种能力”加“一种风度”：诵读能力、讲述能力、吟咏能力、评析能力和魏晋风度。

郭满禄博闻强记，过目成诵，娴熟三坟五典，举凡先秦诸子、汉赋唐诗、明清小说，一经引发，便汨汨滔滔，简直就是人体图书馆。或言“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强不息”，郭笑：“乃《周易》中语。”或言“望之俨然，即之也温”，郭笑：“乃《论语》中语。”或询“青梅竹马”之典，郭径诵李白《长干行》：“妾发初覆额，折花门前剧。郎骑竹马来，绕床弄青梅……”如此等等，此谓之诵读能力。

郭满禄长于口头表达。每每聚谈，无论文人雅士，还是官宦商贾，常以郭某在场为快。郭满禄亦即忘形杯盏之间，其幽默诙谐之语，令人捧腹不迭。课堂之上，郭满禄更是得心应手。《尚书》之艰奥，《离骚》之疑困，“长恨”之情繁，“红楼”之细妙，无不驾轻就熟，化繁为简，据理赋形，深入浅出。学子们于谈笑间，饮识餐慧，且心悦诚服。

郭满禄声望既高，预邀作学术报告者便络绎不绝。其时，千人之室，常盈盈乎无立锥之地。因之，室外窗前，遂有人作壁虎之状。掌声频爆，惊退星月，其盛况可见一斑。此谓之讲述能力。

郭满禄对古典，特别是魏晋深有研究，但对金瓶梅、聊斋、水浒、红楼尤其钟爱，他给中文系学生或全校常做的学术讲座的保留题目就是：漫话红楼。在菏泽城里的一些单位，他也常讲这个话题，常讲常新，在职的时候讲，退职的时候也讲。在校园里，只要郭满禄的学术讲座海报一贴，那是消息如云风动。我和谢孔宾都是捧场人，逢场必到，有时我主持讲座，先是给郭满禄铺垫，讲座多在晚上，人们往往早早吃饭，在学术讲座的报告厅等待，人头攒动，满坑满谷，有时连过道和窗户都有人如蝙蝠。

郭满禄入场，有大家风度，身材矮，却雄视全场，气场足，顾盼生姿，有一时之慨。他不讲究衣着，常着一件灰色的皱吧松垮的灰色西服，纽扣不系，一支香烟夹在右手中指和食指间，慈眉善目，一进报告厅，如春风过门，大家翘首以待。这时的郭满禄，如将军检阅，耸耸腰板，先是细声微微，抑扬顿挫，来个富有情景的段子或是幽默的词句，此为开场，几句话未完，那场子就暖起来，大家欢声笑语。

待郭满禄坐定，弹一下烟灰，喝一口酽茶，呷一口浓茶，从容开讲。郭满禄令人瞠目结舌的是能背诵《红楼梦》的各个段落，大家每次听讲座，郭满禄都是背诵《红楼梦》，特别是第三十二回，宝玉在黛玉背后替其“挣口袋”来反驳袭人的所谓“混账话”，黛玉背地亲耳听切，倍感交接之人确是知心，“不觉又喜又惊，又悲又叹”。

每当郭满禄背诵起这段，台下必是掌声雷动，郭满禄也很享受掌声，眯起眼，点起一支烟，如坐云端。

后来金锦曾写郭满禄，诗曰：“腹有经纶才八斗，江南江北占鳌头。性追阮籍真旷达，情比五柳足风流。授课生趣满堂彩，著文有法曲通幽。最是酣畅得意处，微醺登台说红楼。”

郭满禄善于即兴作诗。郭氏每触景生情，辄化而为诗。或俗或雅，令人惊叹。十年前，某一细雨之夜，统斌赴郭门拜访。郭满禄见状，甚为惊喜，遂下厨烹肴，统斌便陪其夫人打牌。不一时，四碟小菜即好，郭满禄即兴诗亦出：“床头有酒客不来，几度拈瓶复徘徊。雨夜忽逢佳友至，高声呼妻快停牌。”其情景交融、奇巧生动处，令人感动，令人心折。

郭满禄长于口占，每于酒酣之时，诗兴勃发。他边啜边吟，一场下来，竟有多首示人。数十年前他与同学登泰山，他们在中天门一角的草丛里看到：二年轻女子侧卧在一男子两边，均对男子有亲近之举，弄得草声窸窣。同学便怂恿郭满禄即景作诗，郭满禄略一沉思，口占一首：“登高无所见，两女戏一男。不闻人语响，单见草动弹。”来到南



天门，置身霄汉，纵目云天，郭满禄又诗兴大发：“我登极巅处，纵目发狂歌。松老走龙蛇，石乱堆嵯峨。眼高乾坤小，胸静俗人多。生如爬山势，一步一坎坷。”两首诗，一俗一雅，一情景描摹，一感慨抒发，可谓雅俗共赏，相得益彰。

这种能力，我曾多次目睹，郭满禄的诗词小集里有一首《口占赠友》，他在小序中说与谢公、耿立饮于兆涵处，口占一绝以赠其友，其友名末字曰“莲”。

亭亭玉立碧水莲，
庄重矜持去妖艳。
偶尔一展动人处，
妩媚尽在一笑间。

我写到此处，有点泪目。当时的菏泽小城，文人雅士最常聚会的是张兆涵处。

李延国曾写过一篇《我的穆斯林兄弟》，里面有还原，我不妨截取一部分，让大家现场感受张兆涵的风仪神采：

张兆涵与我同庚，属羊。我大他几个月，他也随朋友们喊我“李大哥”。第一次见面是在他的家宴上，家宴是为我而备，许多朋友作陪。他给我的第一印象是亲和、稳重、热情，身上透着艺术气质。他有着古希腊雕塑“大卫”一般英俊的面孔，身材高大挺拔，在我心目中，他倒像一位兄长。“李大哥，你喜欢吃什么？”“李大哥，这菜合你口味吗？”喊得我有些不安，时间久了才习惯下来。

人们只知菏泽是《水浒传》里一百单八将的聚集、活动之地，民风彪悍、刚毅，是武术之乡。却少有人知道菏泽也是书画之乡，艺术人才辈出。饭后，张兆涵拿出他的一部分书画作品让我观赏。没想到，一直奔忙于灶台和餐桌之间的这位穆斯林朋友的书画，令我大开眼界。

题为《葛巾玉版》的古典仕女弈棋图，两位仕女目光专注而妩媚有采；另一幅《花好月圆》，仕女配以明月与牡丹，以行楷配书：“云破月窟花如玉，夜深花睡月明中”。诗画一体，竟蕴出一缕“禅”意。

尤为难得的是，他在每幅画上都有题诗。书、诗、画皆佳。《梅雀图》上题诗为“愿偕天风吹得远，家家门巷尽成春”，一派和谐意境。《竹林夏趣》，三竿劲竹挺拔，题诗为：“若能杯水如名淡，应信邮茶比酒香”。诗言志，此题款正表达了兆涵淡泊名利，“东篱种菊”之平民胸怀。

兆涵毕业于山东师范大学

艺术系美术专业，成绩优异，完全可以留在省城济南工作。可是他却选择了回到故乡，在菏泽文化馆当一名画师，后任馆长。虽居乡野之地，却艺心不辍，国画、油画、连环画，小楷、行楷、行草，皆超凡脱俗，独有风骨。其书画作品，远播美国、加拿大、日本、韩国、新加坡、新西兰、巴基斯坦、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。

当我看到他的获少数民族书法奖的四联幅《小楷》时，不由惊为“天书”，他彪躯一躯，用如芭之掌，是如何写出如此排列齐整、严谨又自然舒展的蝇头小楷，把汉字之美展现得如此极致！

我由衷地称赞他的书画，他也说喜欢我的报告文学，甚至能完整地背下某些章节。有一次他说了这样一句话：“李大哥老实巴交的，那些激情洋溢的文章，好像不是他写出的。”我读他的诗画何尝不是如此？

我们之间根本感觉不到不同民族的习俗差别。每次相聚都如沐春风。

每到菏泽，我一定是到他家吃第一顿饭。他呼朋唤友，聚到深夜。他在朋友面前总是面带微笑，用快乐和幸福感染着朋友，他眼镜后面的目光，每与你相对，传递过来的总是亲切和热情。

交朋友是结缘。菏泽朋友使我遇见了修行千年，得以同枕眠的现在的妻子，她叫刘晓春，是医生世家，淳朴、善良。我们都是再婚，兆涵把他新盖的房子腾出来，布置一新，贴上喜字。然后，亲自带我和刘晓春去街道办事处登记。结婚证上需要红底合照，兆涵从箱子里翻出一块大红布，挂在他新屋的外墙上，我和妻子并肩而站，然后他用照相机拍下来，又到照相馆冲洗出来，照片永远地留在了我和妻子的结婚证上。

妻子为我带来了一个可爱的女儿，那年她八岁。一开始她和妈妈应邀去兆涵叔叔家，有些拘泥。兆涵家里有钢琴和电子琴，他弯身对着女儿的小脸问：“你是愿听钢琴还是听电子琴？”女儿说：“听电子琴吧。”

兆涵坐在琴凳上，调了调音色，接着手指像活泼的小鸟，在琴键上灵巧地飞腾起来，小鸟优美的鸣唱，立时填满了整个屋子，飞出门外。那是我最喜欢的一首台湾爱情歌曲《阿里山的姑娘》。一曲弹奏完，余音绕梁。我感叹兆涵的多才多艺，他长着一双万能的手！

女儿说：“叔叔弹得真好听！”兆涵说：“还想听什么？”女儿说：“世上只有妈妈好。”

兆涵当即用充满爱意、略带忧伤的琴音演绎了母爱的伟大……我的婚姻生活，就在鲁西南一个穆斯林朋友的平房里起步了。

和妻结婚时，也是我的生活发生变革之时。有了菏泽朋友，有了妻和女儿，我不再是一个孤独的流浪者。

摘引完李延国的文章，我像又回到了张兆涵那沙龙似的聚会场合。张兆涵住在菏泽城西南角，菏泽师专在菏泽城北，相距10多华里，我常和郭满禄、谢孔宾到兆涵老师处聚会。有一年，我们诗酒畅谈半夜，城里也没有出租车，我们几人，在月光下，步行回到菏泽师专。

我记得清楚，郭满禄为字“莲”的女子口占的场景，见识了郭满禄的吟咏能力，那碧水莲一样的妙女子，则是兆涵的知己。

在一次谢孔宾书法展上，郭满禄有个即席演讲，先是《观谢公书展》口占：

虬龙拂柳字欲飞，
堪称鲁南第一笔。
他年我若为青帝，
百花仙子研君墨。

接着，郭满禄说谢公书法，如老僧登台说法，下面顽石点头。

郭满禄说：大凡古今中外的诗人、画家、书法家，抑或什么名家，似乎多少都有点怪癖。尽管那怪癖有时大悖于人情，然而一经文人墨客渲染，便会成为佳话而广为流传。名人之名，也因此而更加显耀。我与谢公相处，便常常以此来观察他。然而，除了发现他终日沉醉于翰墨之中，并以此为乐之外，似无异于常人之处，更无什么怪癖可言。

先生年过六十，鹤发童颜，精神矍铄。问他何以驻颜有术，答曰：“心静耳。”诚然，他没有李白“白发三千丈，缘愁似个长”的豪迈与不羁，然而却有陶公“草庐寄穷巷，甘以辞华轩”的淡泊自如。但他的淡泊，并非就是沉沦，骨子里却是对翰墨的痴心追求与沉醉。当然，也含有对世俗的极大蔑视与抗拒。他所沉浸其中的是一种与道俱翔的深沉而热烈的境界。我说，这是生命的超越与升华，是生命力极其旺盛的标志，亦是我中华民族心态的特征与表露。